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定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以邮件、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 7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

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。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

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12 日